

教育報

第十一期

目次

前面的話：以身作則的訓練

短評：三則

小學教師應當研究的幾個問題

由中華民族的危急談到小學教育問題

兒童偷竊問題的研究

矯正兒童幾種不良行為的我見

轉載：科學可以促進社會人類道德的

重要樹立道德的基礎

附錄：民衆防毒須知

策 賀 化 梓
府 知 珍 虞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一月一日出版

前面的話

以身作則的訓練

少微具些教育常識的人，總會承認人格感化，對於訓練學生是有絕大效果的，所以教育者以身作則有效。教育者常在操場和學生一同運動，必會使學生也樂於運動。設使教者不知自檢，只是指使學生，應該如何如何。怎能使學生心悅誠服呢？現在要根據這種道理，提供關係緊要而普遍的訓練事項於左，以明示範的重要：

(一)關於升旗敬禮的——尊敬黨國旗，是國民的本分，所以升旗敬禮是絕對不可疏忽的。然而這種意義，在年青人的腦海裏，是何等的抽象。必須教育者以身作則，無時無地，不示給學生以尊敬的榜樣，學生自然會由仿效成爲習慣，由於被動的行為，進爲有意識的尊敬。二二關於主義信仰的這種觀念，也是極其抽象的，必須教育者有服膺本黨主義的誠意，而且常有行動表現，學生由於薰陶的結果，自會信仰堅定的。三三關於擁護領袖的——擁護黨國最高領袖，必須由童年開始訓練，

然而兒童見聞有限，局部的領袖尚且認識不清，何況其他。所以這項訓練，完全借重教育者的領導，教育者除掉說明必須擁護的理由外，在各種場合，絕對不許有懷疑的言論發現，兒童爲至誠所感，自然就竭誠擁護了。

尊敬黨國旗是愛黨愛國的表徵。信仰主義是鞏固黨國的基礎。擁護領袖是集中力量齊一步驟的前題：這是當前訓練國民的切要工作，在學校訓練上更占首要地位，我們教育者既須以此訓練學生，即不可不實行以身作則。

短評

請趕快供給民眾讀物

現在我們的政府，不論那一級，可以說沒有不注意推行社會教育的。而且有好多的省市，所擬訂的實施計劃，稱得起詳而且盡，這真是我們民眾的福音。尤其令我們歡迎的，是教育部要實行改善民眾讀物一件事。據九月二十四日大公報載：教育部為推行社教……關於改善民眾讀物，現分為民校課本和補充讀物兩類進行。初級課本四冊，十月半可編成，高級部分本年度內編成，此外音樂自衛等項教材，決聘專家於年內編成。又補充讀物，除由部調查外，各省市可自行編印，並決由部編民眾常識文庫一書，在二十六年內完成一百種。……這項讀物，都是推行社教所必需的工具，我想教部決不能只是言而不行的！

地方當局不是三令五申的取締不正當的讀物嗎？正可從早著手編印民眾補充讀物，以求普遍的推行。不正當的讀物，無形之中，即可禁絕。而況我們知識饑荒的民眾，無時不盼望精神食糧就來接濟的！

平市童子軍不參加大檢閱了

全國童子軍第二次大檢閱，通告於今年雙十節在京舉行，其初聽到平市負有童子軍訓練責任，而且曾參加過第一次大檢閱者的口頭聲明：「今年本市主管人員擬抽選三團赴京參加。其配備為中學一團，小學一團，女子一團。」

「聽到這項聲明的人，沒有不認為滿意的。以為在華北負有相當聲譽，而且經過加緊訓練的童子軍，趁這好的機會，和我全國的少年隊伍，相會於陵園，彼此觀摩，收效當然是很大的。誰知事到臨時，並非如所云云，平市不選派童子軍參加大檢閱了。自行參加者，亦不予以補助。對這樣有意義有價值的壯舉，竟以不參加三字了之，豈止無以對平市童子軍已哉！」

檢閱短小後不要忘了待教的兒童

平市為引起市民注意義務教育起見，曾於九月二十一日舉行短期小學大檢閱，行政方面自委員長代表以下凡有關係者均行出席。參加的學校共一七二處，學生總數不下萬餘人，並結隊游行市街，以資宣傳，這能不算是一時盛舉？然而這豈能表示義務教的整個成績嗎？

據八月末報載本市調查學齡兒童的結果，九歲至十二歲學齡兒童總數為七一、七一八名，其中已受教育者，三八、二二五名，其中免學及緩學者一、二五七名，待受教育者三二、二三六名。由此可以知道平市尚有百分之四十五待受教育的兒童。教育當局即應為此待教的兒童設法，使他們也要有機會來受教育，這才合乎提倡義務教的原則。

以上所說，並非對於此次檢閱不表重視，乃是希望當局不可以此斤斤自喜，而忘掉了尚有萬三萬以上的兒童正在嗷嗷待教。

(青)

小學教師應當研究的幾個問題

策府

從前德勝法，日勝俄，皆歸功於小學教師。小學教師的責任既如此重大，那麼從事小學界的同仁，對於兒童應如何訓練？教材如何選擇？以及教法如何改良？種種問題，殊有討論研究的必要。茲僅就關於方法方面的分叙於後：

一 訓練

小學教育，訓練與教學，是不能分開的。是相輔而行的。故欲施行教學，必隨之以訓練。並隨時隨地使兒童，對於教師之一言一動，皆深深的有所感動。然後循序漸進，由淺而深，由近而遠；由簡單而及於繁雜；由具體而及於抽象。這樣教育之效率自然就增加了。若撇開訓練而專顧教學，非但功課不易進行，而且秩序亦易紊亂。所以在教學時，對於訓練一層，萬不可忽略也。而科任教師及單級教師，對於訓練尤須注意。蓋科任教師與學生接觸的時間少，訓練上比較困難。單級教師以一人同時教學數班，訓練上更感困難。倘漠視訓練，或訓練不得當，足可以使秩序紊亂。秩序既亂，教師便用強迫手段，壓制兒童，威

嚇兒童，也難收到好而且久的效果。其浪費時間，不言而喻。至於使教學工作如何進步，更談不到了。可証教學與訓練之關係密切了。怎樣去訓練呢？現在把他分成兩項說一說：

1. 共同訓練：隨各科之性質，施以共同的訓練。因各科的性質不同，故訓練的方法，亦隨之而異。譬如：寫字時應帶什麼用具及種種注意的地方。授筆算時應帶什麼東西，及應當注意的點。除此類推。以上在教學前均須有相當的訓練。

2. 個別訓練：全級兒童雖受過共同的訓練，但頑劣兒童，難免有作不到的地方，或犯規的行爲。此時，應當以不妨礙其他兒童之學業原則外，施行個別訓練。陶冶之，勸戒之。務使兒童能順從教導，而納於軌範之中。若以己教學之便利，盡力壓制兒童，強其順從，儼若主人之指使奴僕，或盡舉其一切瑣細之事而一一干涉之，雖暫時可以收順從之效，然其滅殺兒童之活動力，阻害其善性之發育，非良法也。是故養成兒童順從之要素，首在感化，俾兒童信仰教師如同父母，視學校如同家庭。教師與兒童打

成一片，然後循循誘導，按步進行。兒童忙於學業，向前邁進，無暇他顧。而各門功課自然就易於進步了。

二 教材之選擇

訓練雖得宜，而所授的教材不合宜，亦難免有曠時廢事之弊。故教材之選擇，亦是很要緊的一種工作。現在把選擇教材之標準，分成三項寫在下面：

1. 要選擇有興味的教材：教材有興味，就可以引起兒童學習之興味，而專心致志於此。海爾巴脫云：「興味與嫌惡相反。」故海氏以興味為教育之目的。

2. 所選之教材，應適合兒童之程度，使兒童心意為適當之活動。

3. 所選之教材，務使合乎時代需要。

4. 教學時所授之事項，應適應於季候及地方之狀況，俾其所學得之知識和技能，皆能實用。復取相關諸科之事項，互相聯絡，互相參証，冶為一爐。例如書法中所寫之文字，而取材於國語課本之中。又社會上所授之事實，而關聯於國語科所授之故事。這樣不但時間經濟，還可以喚起兒童之聯想作用。

三 教材之排列

教材雖良，而排列不合，亦難收教育之功效。怎樣去排列呢？現在把他分成兩項說一說：

1. 先就兒童日常聞見之事項，為教學之材料。漸進而採取高遠之教材。例如：教授自然，先採取鄉土之材料，推而至於異地是也。

2. 先練習兒童感覺器官，使其對於外界之事物而為精確之直觀，以得真實之概念。配司他洛其云：「設兒童就教師所授之事項，而無明晰之直觀，則不過模擬音聲，強為記誦而已，決不能有正確之概念。」觀此，則可以證明直觀之重要了。

四 充實準備

教材排列，雖合乎兒童身心之發育，但準備不充實，即老練教師，亦恐有曠時一事之虞。故在教學前必須有充實之準備。準備充足，教學時胸有成竹。所說所問，皆有條有理，而兒童聽受，自覺津津有味。並且所得之知識和技能，一定正確而有系統。否則看一句說一句，或東問一句，西拉一句。這樣足可以使兒童興趣減少，且可以失去兒童之注意力。

五 教學方法

教材雖預備純熟，而教學方法不合，則兒童不易領悟，亦不能使教學工作緊張，故教學法亦不可不研究。查教學之方法很多，簡直不勝枚舉。歸納起來，不外乎新舊兩種。無論他是新或是舊，如運用得當，則教育之效率增加。否則徒勞無功。例如，同一法也。用之於西洋各國則宜，而用之於我國則不宜。用之於都市則有效，而用之於鄉村則無效。且甲用之有效，而乙用之則無效。可証方法不在新舊，而在運用得當與否。現在日本多用舊法，而日本

小學教育，頗有可觀。我國多喜用新法，而我國小學教育，反到落伍，即此理也。故教學之方法，不必標新立異，專尚花樣，不求實際。亦不要拘泥舊法，不知改良，自甘落後。應當採取各教法之優點，按各科之性質，編成各科教學過程，認真去實驗。有不適宜之地方，再隨時隨地加以改良，那麼就可以事半功倍了。

以上所說的幾個問題，雖是老生常談，不甚新奇，但從事小學界的同仁，肯去研究改良，我相信教學之工作，一定可以緊張，教育之效果亦不難立見矣。

中國之有「生產教育」這個名詞，最初發現於民國四年，當時有朱景寬，天民，陶知行黃炎培等著論立說，均於有意和無意間提起生產教育這個名詞，各種教育會議，亦有生產教育之提案，惟這個時期生產教育思潮，還不過是職業教育思潮的一種副潮。至民國十五年許崇清氏發表教育方針草案之主張，把生產教育列入方針之內。民國十七年，中華民國大學院召集第一次全國教育會議，其宣言及關於教育宗旨，職業教育的議案均以生產教育為言，生產教育這名詞在中國算是得到法律上的根據。

由中華民族的危機談到小學教育問題

賀知

處在這二十世紀優勝劣敗，弱肉強食的囚籠中求生存的時候，我們中華民族，精神如此頹廢，體質如此衰弱，多知自私自利，缺少組織能力，難營團體生活，像這樣的民族，還能配在競爭場上生存嗎？

於是有一般愛國學者，救國志士，費了許多精力和時間，創制了許多方策，寫出了許多方案，以圖挽狂瀾於既倒，作砥柱於中流。雖然說得天花亂綴，寫的巧計百出，究竟能實行嗎？實行的結果又怎樣呢？我們只看見了少數人的讀書有福，大多數人的失學可憐；少數人住洋樓坐摩托的適意，大多數人的住茅屋和失業流離的悲痛。官吏貪污的還有，農村經濟衰落如故，這些排列在眼前的種種怪狀，真使人目不忍睹！耳不忍聞！

我們中華民族，究竟因為什麼到了這種危險的地步，是不容我們忽視的。推源溯本。我以為至少是缺少幾個民族的基本條件：

(一) 缺少健康的身體：我國多數人士，相習沉湎於聲色勢力之場，置個人體育於腦後者，固無論矣。即學校教師以及其他公務人員，有繼續鍛鍊身體之機會者，

或因功課忙碌，或因批閱公牘，殊鮮餘暇，可以從事運動，積時既久，體力不支。方屆有為之時，而衰老之象已呈，心雖有餘，而力已不足；以健康程度而論，實較歐美之士，相差懸殊。此種無形損失，影響於社會國家者至大。即按優生學來說，無健康之父母，焉有健康之子女，種族衰弱，輾轉遺傳，以致文化落後，而國勢日蹙矣！

(二) 缺少科學的智能：中國雖是具有四千餘年的文明歷史，然而從歷史進化的眼光去考查，中國近百年來文化的進展，異常遲滯，尤其因為物質科學的幼稚，所以生產落後，直接影響於日常生活；間接影響於政治經濟的組織。是以中國處處受到資本主義國家的嚴重威脅，隨時可以制我民族於死地。

(三) 缺少組織的能力：中國人只知自私自利，貪着安逸、懶惰、敷衍、苟且，只知自掃門前雪，那管他人瓦上霜，都知道有家庭，有自己，誰管什麼國家民族。總理說：『中國人是一盤散沙，』看看現在的情形，更證明這句話的確實了。

(四)缺少道德的熱誠：中國政治之不易澄清，官僚政客之所以特別發達，皆由於中國道德教育之墮落。往昔學校教育對於社會道德之培植，及個人人格之修養，實極疏忽，所以造成好多的營私舞弊，貪贓枉法，喪權辱國，恬不知恥的軍閥政客，以致造成了民國以來十餘年軍閥割據的局面。一般青年也有不少為惡劣環境所驅使，走入歧途，言語惡化，行動腐化的，實在大有其人。遂使一般人，對於整個教育，發生疑問。言念及此，實堪痛心。

因為缺乏了上面幾件民族的根本東西。以致國將不國，民族日趨於危亡之途，真是令人不寒而慄！

我們要打算復興與我們的文化，健全我們的民族，必須要先剷除劣性病根。但是，那些消極、悲觀、厭世、退讓，只存僥倖心，不肯向前邁進，含有衰老特徵的人們，彷彿日落西山，沒有什麼希望。所可希望者，惟有號稱為復興民族主力軍的天真活潑的青年人們了。因為他們是文化的繼承者，並負有保存文化，及創造文化的重大責任。但是他們究竟能不能擔負起這個責任，那只有看教育的力量如何？繼此我們便要談到所謂當前的小學教育問題了。

(一)小學教育之重要性：

國家之強弱，皆以國民智識程度之高低為斷；今欲復興民族，非以小學教育為基本工作不為功，蓋小學教育，為一切教育之基礎，從縱的方面言：小學教育為中等教育，高等教育及專門教育之基礎；從橫的方面言：小學教育，又為職業教育，生產教育，健康教育，自衛教育，及其他一切教育之核心。如果小學教育辦得好，則其他一切教育亦有好的可能；如果小學教育辦得糟，則其他一切教育，也就沒有什麼希望了。小學教育之重要，於此可見矣。

(二)過去小學教育一般的缺陷：

1. 行政制度方面：

A. 學校不能盡量收納學齡兒童，課程多不能滿足社會與兒童的需要。

B. 各小學校長，對內對外的事情太忙，不免減少學校行政效率。各教員由於領導的放任，遂養成上完了課就沒有責任的風氣。

C. 小學與教育行政機關除例行公事外，其他不生密切關係。

2. 組織及管理方面：

A. 組織只具形式，缺少精神的貫徹。

B. 職教員缺少研究組織，及研究精神。

C. 管理鮮顧及兒童身心及社會需要。

3. 課程方面：

A. 課程與社會環境及國民生活，不盡適合。

B. 未能充分注意兒童體育及勞作習慣之訓練。

C. 缺少科學教材，及時事鄉土教材。

D. 課本智識太多，活動智識獲得機會太少。

4. 訓育方面：

A. 太注重表格式之形式考查，忽略團體與實際的訓練。

B. 缺乏兒童勞動服務之指導，與科學頭腦之訓練。

C. 忽於注意民族意識之培養，及衛生習慣之訓練。

D. 缺乏訓練方法之研究與改進。

E. 教師不應以身作則，施行人格感化。

5. 設備方面：

A. 缺少兒童讀物及教師參考書。

B. 缺少勞作用具，及體育、衛生用品。

C. 缺少科學教育方面的設備。

以往小學教育——尤其是鄉曲的——因為有這些缺陷便發生了種種的惡果，即如上段所述中華民族所缺的幾

個基本條件，恐怕也是因為小學教育不好的緣故，長此以往，則如盲人騎瞎馬，永難達到救國教育之目的。

(三)今後小學教育改進之方法：

1. 行政方面：

A. 監督機關對於小學要以積極的指導為原則，不以消極的看管為能事。

B. 小學與教育行政機關及其他社會事業機關，多多的取得聯系，則一切設施與計劃，自能滿足社會兒童之需要。

C. 用考選的方法，確定了校長及教員的資格，以法律保障其職務。則學校之職教員，自可以專業的精神，負起教育的責任。

D. 校長與教員均為學校的組成員，應以合作研究的態度，各盡其責以求學校的隨時改進。

2. 組織及管理方面：

A. 學校組織，以簡單靈活為要，職務要明，責任要清，名實要符。

B. 管理應力求紀律與科學化。

C. 要多設研究組織，以期達到教、學、做、合一的精神。

課程方面：

- A. 要有計劃的實施生活指導。
 - B. 教學科目，可隨社會環境，稍為增減，以期與社會實際生活相適應。
 - C. 教材不可固執課本，應隨時以時事或鄉土教材補充之。
 - D. 應該提倡自然科學，並須使學生知道科學的應用。
 - E. 課外作業，要提倡勞動服務，使兒童養成勞作之習慣。
 - F. 普及國術及童子軍的訓練，以期養成健康的體魄，及自衛的能力。
 - G. 要增加旅行教學次數。
- 訓育方面：
- A. 各種自治組織要切合兒童生活及經驗，並加以指導以收團體訓練之效。
 - B. 訓育應與教學合一，以期達到身體力行，手腦並用之做的教育。
 - C. 管訓兒童，不要用消極的壓制，以妨碍其身心健康，宜多用積極的方法，如勸導、暗示、示範、替代、獎勵、等。

D. 要注意民族意識之培養，使兒童養成有禮義廉恥之觀念，親愛精誠之德性，奉公守法之習慣，愛國愛群之思想。

E. 要積極從事於兒童的心理建設，使兒童摒除自私自利之心理，而建設一種自助助人，己達達人，犧牲小我之心理與精神。

5. 設備方面：

A. 確定經費，儘量充實各項必須之儀器、標本、及其他教具。

B. 儘量多購兒童讀物，或教師參考書，以便兒童及教師之進修，如限於經費關係，可聯絡本區附近各小學合辦圖書館，更為適宜。

C. 衛生設備及環境的佈置，須合於民族目前的需要。

小學教育如此做去，雖不能說是盡善盡美，或可補救過去缺陷於一二焉。

總之，我國過去因為政治不統一社會不安定，民衆思想與程度不一致，而一般人士又很少注意於小學教育，以致國家民族落到這種可憐地步！我現在深望中國教育專家，及現任教育職務者，避免以往的覆轍，轉入新方向，埋頭苦幹早奠國民義務教育之基，則民族復興，可預卜也。

兒童偷竊問題的研究

化 吟

兒童的偷竊行爲，是很常見的。兒童不僅偷竊食物和玩具；而且偷竊金錢。所偷竊的東西，有的保管起來，專給自己欣賞或享用；有的却把東西分散給兄弟姊妹或其他小朋友，叫大家都得些實惠。所偷竊的地方，是自己的家庭、鄰居、學校及社會上其他場所。這種偷竊的行爲，種類很多。偷竊的心理，更格外複雜。兒童因爲有這種惡習，會使相處的伴侶也犯同樣的過錯，或招致這種不名譽的嫌疑。父母爲之蒙羞，師長因之煩惱，社會遭受損失。這個問題是值得我們來研究的。

偷竊成爲問題，是私有財產制度確立以後的事。原始社會，一切財物皆爲公有，無所謂偷竊。那時候的人根本就不瞭解偷竊的意義。據說美國南部黑人的偷竊，是因爲完全由於不能理解私有觀念的所致。教育史上斯巴達的教育，非爲不禁止偷竊，並且還要平時教以偷竊生活上必需之物，而不爲人所察得爲貴，藉以練習兒童的機智和勇敢，及在戰時偷營之本領。其實斯巴達的土地財產，皆爲公物，人民沒有私產，所以國家的法律和教化的方法，都不以偷竊爲犯過或罪惡。蘇聯的政治結構，生產工具雖都歸

社會公有，但屬於個人的私產，如衣服、用具、錢幣等，還存在的。所以閒散慣了的人，不願做工，只得做了聰明的大扒手了。這般情形，和世界其他的國家毫無二致，這就是表示私有財產存在一日，即有構成偷竊罪惡發生的可能。

兒童的偷竊，在起初恐怕只因爲食慾的刺激，而偷取各種食品。一日三餐，不能適應他的胃腸消化，於是非借零食來補充不可。這種偷食的現象，在家庭中發生最多。偷竊玩具這事，似乎比偷取食物發生較晚。這自然是兒童的本色，除睡眠、飲食以外，才是沉醉於遊戲。兒童常把兄弟間或同伴的玩具偷去，而據爲己有。在育嬰堂裏，若聽兒童自由動作，較長的兒童必偷竊或奪取幼兒的玩具。奪取行爲在表面看來似乎和偷竊不同，其因素是相類似的。兒童偷取應用物品，又比偷取玩具較遲。差不多這事的發生，最易在特定的場所。例如兒童由家庭送到學校讀書，除衣食住外，又需要一切讀做的應用品，假如家中沒有適當的供給，便會逼到偷竊圈內。嗣後兒童漸長，知道金錢的用處廣大，利用方便，於是偷錢觀念的強烈，壓倒其

他的心向。雖然其他的觀念，也許同時潛存着。這種惡習若沒有合理的矯正，往往影響一生，沉溺顛倒，不能自拔，遺留下不可泯滅的罪惡。以上這種偷竊行為的依次開展，不過是約略的表明，而不是固定不變的法則。

現在敘述偷竊的普通原因，並選錄實例，做為參證：

一、生理上的要求——兒童因運動量大，需要多量的營養料。做父母者，應當對於子女的營養品，有充分的供給。最好叫他每天吃飯的次數增多，四頓至五頓。否則父母儘管把東西收藏起來，但他因為胃酸分泌的刺激，引起飢餓之感，也必定暗自找尋偷食。兒童沒有不喜歡吃零食的，這便是生理上的基本需要。

實例：一個十歲的女孩子，身小玲瓏，很活潑的。在無論什麼時候，總喜歡吃零食。後來發現她偷教師的錢買東西吃，已有三四次之久，最後一次才被同學發覺。考查她家庭的情形，才知道早晨在家裏吃了點心，祖母便不再給零錢了。按她每天七點到校，十一點回家，在四個鐘頭裏，當然感覺飢餓，沒錢買東西，只有下手偷了。

二、佔有性的衝動——兒童自從他能動轉遊戲，就喜歡收集各種東西，一切物品，皆願據為己有。但因某種限制，不能如願，於是便藉着偷取，滿足心中熱望，獲得精

神上的補償。

實例1. 某國的小學會有一個小孩子，專搜集同學們的墨錠。全班的同學天天鬧失墨，他却在桌子抽屜裏井井有條的，圓歸圓，方歸方，開一個小小的墨錠展覽會，自己在那裏欣賞。

實例2. 朋友王君告訴我說，一個小男孩，偷了同學和圖書館裏的一大堆書，整整齊齊，藏在自己包袱裏。教師問他拿這些書做什麼？他說不出原因，似乎只覺得好玩。大約也是佔有性的驅使。

三、不明瞭所有權的意義——兒童在家裏，往往隨意使用父母或兄弟們的東西，覺得什麼東西也是他的。獨生子尤然。他們不明瞭私有財產，人我的主權界限。所以到了學校，還把這個觀念無意地應用著，致釀成他人眼中所謂偷竊的行為。

四、由於生活上的需要——有許多的東西，是兒童生活上需要的，父母不但沒有適當的供給，而且嚴詞對付孩子的請求。為生活上需要迫切，師長督促頻繁，無法可施，情急智生，只好自求方便。

實例1. 瑞士特殊兒童教育家惠勃女士說：有一個七歲的小孩，性行惡劣，父母痛恨他。校內的小朋友，也都

鄙視他。有一次他竊取教師一枝自來水筆。學校當局，就把他送進精神醫院，囑為診斷。經詳細研究，結果發現他偷竊行為，是緣於母親管束太嚴，分文不予。他只得拿人家的筆，設法換錢。

實例2. 一個八歲的小女孩，偷了母親的錢，想給小朋友們開一個茶話會。因為她的母親是沒有顧及她這種費用。

五、受外物的引誘——生在窮苦家庭的兒童，一切衣食住行都不如人，見着人家的優美生活，希奇的物品，自然要引起羨慕的情緒。但自己的家庭，無論如何不能滿足這種慾望，於是便發生設法偷取人家物品的行為。

實例：一個八歲的男孩子，他生在一個赤貧的家庭裏。一天，他到距離自家不遠的本族人家去看新媳婦，那屋子雅致得很。他在那裏和許多大人小孩湊熱鬧時，在席邊看見一個帶彩的小磁人，非常玲瓏可愛。他便乘人不注意，就藏在懷中，偷到家裏。家人問到東西是哪兒來的？他說拾的，家人沒有深究。他愛護這小磁人極了，一次他出門回來，東西被侄子摔壞，他急得打起架來，憐惜的什麼似的！原來他家裏只有泥人、泥錢、木棒、鐵片的玩具，而缺乏這種較為珍貴的物品。

六、受別人的唆使——有許多成人或少年，因為浪費的結果，經濟拮据，為顧全名譽計，自己不願冒險偷竊的危險，便憶想天開的挑唆接近的小孩，去偷竊別人的東西，坐分餘潤。

實例：一個三年級的女孩子，被考查的結果，知道教師們每次鬧失錢事，是她偷取的。後經詳細的盤問，才曉得是大同學唆使的，一共牽連了四五個人。

七、自卑性的誇耀補償——兒童的生理或心理上如果呈現了缺陷，時常被他人嘲笑；或沒有什麼顯明的缺點，而屢遭他人故意的侮謾，往往流於自卑，失掉自尊心和自信力。然而這不過是一種壓制作用，多半是不甘心的。在意識的深處，潛隱着消極的抵抗。即自卑性的誇耀補償。有時藉藉着這樣的表現，洗雪前耻，而見重於他人。因為此種衝動，而造成錯誤的糾結。

實例1. 有一個八歲的小孩，偷了教師的錶，把他拆開，放在襪子裏。父母知道了，大為震怒，將他送到精神醫院。研究的結果，知道他在學校裏，因為求學不力，考試成績落後，被人喚作「笨牛」。自己覺得什麼事都比不上人家，企圖做一件別人做不到的事——竊取人家一隻錶，這便是偷錶的動機。這小孩子因受別人嘲笑，造成自卑

的心理，而偷竊的行爲，遂由是發動。

實例2. 友人王君告訴我，有一個十歲左右的小孩，偷取一個學伴的學用品。教師和他做個別談話，問他爲什麼私自拿人家的東西？他說的話，大意是平常和被竊者吵嘴，甚至於打架，總是較量不過。被他欺侮，心中著實不服。於是趁着沒有人的時候，就偷取他的東西，以爲報復。這事當然是自卑心理的暗彈了。

八、開始沒有注意訓練——兒童在幼小時，每好偷取食物。父母因爲溺愛的結果，不加矯正。略長不只偷竊食物，而且盜取金錢。有的家庭夫婦感情太好，常唆使自己的孩子偷取彼此間的物品以取樂。爲父母者以爲不關輕重，但兒童則深深種下不良習慣之根苗。還有的兒童偷盜了人家的東西，父母問他說是拾的。有時父母不但不加以深究，反而眉笑眼開，以爲兒童伶俐可人。實在可說是「誨盜」。

舉例1. 有一個故事，叫咬掉母親的奶頭。一個貧困的母親，守着她的獨子，疼愛備至。什麼事都依着他，他沒錢用，就常常在外面偷偷摸摸，或偷人家的錢，或偷人家東西。起初他還不敢叫母親知道。後來他有時把事告訴母親，母親並不怪他。他膽大起來了。自後年紀漸大，做

了許多案子，結果犯了盜竊殺人罪。要槍斃時，他要求吃母親一口奶，把母親的奶頭咬掉，血淋淋的吐出來。告訴觀衆不是他自己的過錯，是母親起初不管他而放縱壞了的。這是多麼值得警誡的事。

舉例2. 有一個七歲左右的小女孩，在入學不到一月的光景，就發現了四次偷竊同學的東西的事。她的家庭並不窮困。仔細觀察他的服裝用品，都整齊完備。那麼她爲什麼偷呢？據住在同一院的人說，她的母親行爲不端，好佔小便宜。那麼如果屬實，這小孩的惡習慣，是由於母親的感染與暗示而養成成功的。

兒童偷竊的原因，已如上述，處理的方法，略舉如下：

一、適應兒童生活的需求——關於偷取食物，多半是因爲食慾不能滿足，生理上有極度的飢餓感所致。爲父母者，須注意幾件事：(1)每日使兒童多餐幾次。如感覺不便，可除三餐外，增加一兩次點心時間，適應兒童的胃腸消化。(2)家中一切食品，完全公開的平均分用，使兒童祛除誤會。(3)食品放在廚櫃裏，不到適當時間，不準兒童取用，以養成按時而食的好習慣。家庭的食品，不可亂攤，也不可亂藏。關於玩具方面：(1)兒童必具備幾件心

愛的玩物。(2)由兒童自己保管着，放在定所。(3)玩具不用以後，須整理收拾，妥歸原處。其他像應用物品和金錢等，都須要適當的供給。這樣兒童生活滿足，自然不必偷竊了。

二、人我權利界限的認識——從兒童有了私有的行爲時，就教他知道人的和我的底界限。平時不許他妄動父母一切物品。如果使用時，須向父母借用，按時歸還。養成尊重他人權利的習慣。兄弟姊妹們的財物，也必定劃分清楚，不相混用。自然對於鄰家或社會上其他人的東西，界限格外清楚了。此外要養成幾種好習慣：(1)不得人允許，不動人的東西。(2)屋裏沒人，不許到人家屋裏。(3)不掏人家的錢袋，不翻人家的箱籃。(4)拾了東西，歸還原主。

三、介紹良好的同伴——同伴們的仿效性很大。父母須對於兒童的友朋，加意考查。如果幫助兒童選擇許多好伴侶，一起工作遊戲，樂而不倦。沒人暗示、唆使，當然可避開偷竊的陷阱。

四、處理金錢的指導——兒童生活的需要，固然應當給他錢，不過教他用錢更是重要。許多父母並不是吝嗇，分文不與兒童，實在是缺乏用錢的指導。結果濫用金錢

，罪惡更會增加。用錢的方法：(1)消費要適當——不許隨意浪費，一文要有一文的用處。(2)施舍調濟窮人——兒童親自去給乞丐錢或幫助窮困鄰居、學友等。(3)儲蓄——把剩餘錢儲蓄起來，以備急需。這樣自己有錢，會支配錢，便不致妄取。

五、父母以身作則——有許多爲父母者，好佔小便宜。久而久之，兒童被暗示，即容易走到偷竊的路上去。父母應該公正廉潔。以「苟非吾之所有，雖一毫而莫取」的態度，訓練兒童，兒童自然濡沐浸淫，感染上高尚的習氣。

六、常常考查兒童生活情況——兒童常和什麼樣的人一起玩？常做什麼事？身上好帶什麼東西？舊有什麼東西？新買什麼東西？如果覺察他的財物格外多出來。仔細詢問來源。兒童要聲明「拾得的」東西，須反復追問究竟。如果是真的，則必使其歸還物主。

七、代替法的利用——如果兒童是因爲佔有性的偷竊，不仿用代替方法來轉移。即將其應用品的搜求，而鼓勵爲郵票、標本的保存與採集。自卑性的過失者，亦可用類似的法則。教師要時常的培植其自尊心自信力。使得藉名譽上的成就，而見重於他人，減少訕笑侮辱的壓迫，補足

生理或心理上的缺陷，不再流於鄙卑的行爲。

以上略述七種的處理法，不過如果發現了兒童有偷竊的行爲，千萬不可驟然呵斥打罵；但也不可對於偷竊不管，視若罔聞。須爲兒童保守秘密，顧及其羞恥心。進行詢問調查，施行個別訓練，對症下藥。因爲這雖是兒童的過失，父母和教師亦須負相當責任。福祿貝爾 (Froebel) 說：「若一個兒童偷了東西，你覺得是件可怕的事情。但不知偷東西不過是那種過錯已經達到極點罷了。其餘的早潛生於隱私的地方不易看出。或因貪得，或因沒有那種東西，終了遂引起了偷的行爲。在沒有達到這步以前，那前一步都是比較地容易阻止的。」這樣看來，偷竊的預防，重於臨床的治療了。這是爲教師和做父母的，所該千萬留心的。

還有一個故事，說有一個小孩偷了人家一枝鉛筆，被他父親知道了，怒罵着說：「你是個賊，你是個下等的東

西。倘使你下次再去偷，我便把你十個手指頭，個個割去。」小孩很氣憤，不但沒有改過，而且變本加厲。不到幾天，鄰家有個小孩又告訴他父親，說他偷了他的吸墨紙。又過幾天，學校裏又來一個小孩告訴了，說他偷了他的皮球。現在居然是賊了。他父親到底「父子情深」，沒有割去小孩的手指頭。不過還是痛罵，試問能有什麼效力？兒童的偷竊行爲，只是犯過而不是犯罪。如果爲教師或家長者，不留心矯正兒童這種惡習慣，叫他繼續保存着，那麼就會造成將來犯罪的因子。那時候再後悔也就晚了。

參考書目：

- 一、馬靜軒：兒童與教育三〇四頁。
- 二、陳鶴琴：家庭教育一四三頁。
- 三、呂亦士：兒童心理的研究七〇五頁。
- 四、兒童教育雜誌第四卷九期。

矯正兒童幾種不良行為的我見

梓 虞

兒童在學校裏是要養成健康的體格，良好的品性，生
活的知能，以及互助愛羣愛國的精神；攷除那些社會上流
行的不良行為，將來才能成爲一個健全的國民。那些不良
的行為是什麼呢？

1. 打架——是兒童常有的事情，也是社會上常有的事
；這種打架的因由，是由於兩方互相爭執強者凌弱者暴
寡的表現。當發現這種現象的時候，要用和平的親愛的態
度審問他的案由，誰是誰非，分別個清清楚楚使衆者強者
心悅誠服，弱者小者得以申訴怨氣。並且在有意無意之間
，講述謙讓和平兄弟恭的故事，以收潛移默化的效果。
打架的行為多發現在閑暇的時間，所以打架的原動力，就
是有剩餘精力無處施使。若導以正當的活動，使能力得盡
量發洩，即可以避免。

2. 叫罵——這是兒童最平常最容易犯的行為，社會上
的人們，動輒破口大罵，最易使兒童仿效，尤其那無知的
家長以兒童會罵人爲快事，更是不對的。我們當教師的要
充分的去矯正他。當發現兒童有這種情形的時候，立即解
釋罵人的不對，自己不願意被人謾罵，最好自己還是不罵

人的好。所謂「己所不欲，勿施於人。」並且用鹽水叫
他漱口，使他知道罵人是髒的，應該清潔，以後不要再罵
人。或者在課後叫他用手指着自己的嘴站在遊戲場中。但
此種方法不宜多用，用恐損及兒童的廉恥心。

3. 遲到——兒童遲到是不守紀律的表現，要想糾正這
種行為，須得知道他的原因。他的原因有的是家庭的緣故
，因爲許多家庭晏起是常例，而尤其在都市社會裏有的人
每以夜間當白晝，白晝當夜晚，這足以影響兒童起晚因而
遲到。有的是由於兒童喜歡在路上逗留因而遲到，有的因
爲道途太遠每每遲到。總之原因不同，解決的辦法，亦要
各異。用書面或口頭通知家長，使家長幫助督促兒童按時
到校，並定遲到的懲戒辦法，或舉行勤學比賽，早起讀書
會，以提倡起早，爲救濟遲到的有效方法。

4. 遺忘——懈怠兒童往往有忘記帶課業用品的情形。
推其原因，一由於晏起，赴校匆促。一失於檢點疏忽，以
致上課的時候不是忘了課本，就是忘了鉛筆。要矯正此種
行為，在放學的時候，或唱晚歌的時候，通知各個兒童明
日要帶些什麼物品。在教室內張貼關於不忘記攜帶課業用

品的標語，或圖畫片，或揭示「不忘今天應該帶的物品」個字在家庭中個人的寢室裏，或令兒童在每天就寢之前，就照課表上所應用之物品，一一放在書包之內，或時常揭示遺忘統計表，以示比較，都可以救濟兒童的遺忘。

5. 說謊——說謊是兒童欺騙行為的表現，當兒童做錯了事情，被家長或教師問起來，爲了掩飾自己的過錯避免責罰起見，就要借說謊以爲閃閃。有的兒童說謊是教師讓他的，如果有一個學生因爲晏起遲到，教師問他爲什麼遲到呢？設若這個兒童以實相告定要嚴受申斥。設若該學生說我起來後因爲母親太忙，我幫着母親買菜去了；所以來晚了一會，教師不但不追究實情，並且加以獎勵，豈不是促使兒童說謊嗎？當發現兒童有說謊的情形時候，告以說謊的害處，如何不應當欺騙師長，還要講述誠實的故事故，以暗示的方法促其改過自新。並且常與家長聯絡，收效自著。有時發現兒童說謊請假，和對於家長騙錢等事，教師須注意兒童請假，要有家長的正式請假信方能准許。對於兒童用錢，教師應普遍發出通知使家長知道兒童要錢的用途與數目。免得兒童濫索浪用。

6. 偷竊——兒童偷竊事情由於欺騙心貪欲心取巧心而

起，當人家有一件東西，期欲私有，求之不得，即發生偷竊的行爲。我們要知道兒童搜集的佔據的本能甚爲發達，在兒童幼小的時候，對於人我的分限，並不清晰。對於此種行爲，並不覺得怎樣的不好，馬馬虎虎就拿了人家的東西。當發現兒童有此種行爲的時候，要問他的原因和用途，是由於家庭供給不充足，或由於浪費所致。總要追索原因，對症治療，很是有效的。要說明這種行爲如何的不名譽，與以改過自新之路。這種處置要施行個別訓練，嚴守秘密，不向外人道及，保持兒童的名譽心自好心。並且當教師的要常常使兒童知道公有物私有物的界限，講述古人的不苟取不苟得的事實，以資取法。還要引導兒童作各種正當的娛樂，免去其有發動物慾的思想，如是對於兒童偷竊的行爲，是有相當的效力的。

總之凡是兒童最易犯的不好行爲，當發現的時候，先要問他的原因。把原因知道清楚了，再對症下藥，是不會錯的。教師要慎審的處理，千萬不可感情用事，致阻碍兒童的改善心和名譽心。我們當教師的細心的觀察，像這些行爲還多哩，不過僅僅在這裏舉幾個例子罷了。

轉載

科學可以促進體會人類道德的重要樹立道德的基礎

——節錄讀書季刊二卷一期陳立夫先生所作科學與人生——

科學告訴我們，宇宙間一切的東西，都是由精神和物質二者配合而來，有物質必有物質之能力——精神，有精神必有精神之本體——物質。宇宙整個地是一個生命的結構，一切生的存在，都兼含著物質和精神。即：

精神+物質=生之體

科學又告訴我們，我們無論是講物質和精神，都離不了空間與時間。離開了空間與時間，便無所謂物質與精神，空間與時間有變動，物質和精神也要變動，其中尤以精神與時間空間的關係，最為明顯而固定。即

時間+空間=生之用

一個東西之精神之大小與其動作所占的時間成反比，而與所占的空間成正比。離開時間空間而談物質精神，恆可使極有精神的東西，變為毫無精神，也可以使極無動力的東西，變為極有精神。一切生命，都是有生的存在，而更表現生、少、壯、老、衰、死之過程，就是時間與空間的

變更作用。所以

生之體(物質+精神)+生之用(時間+空間) = 生命

人生既是兼含著物質和精神，所以只有精神，沒有物質，不能成爲文明，只有物質，沒有精神，也不能成爲文明。沒有物質，大家要餓死。沒有精神，也等於死屍。物質進步，人們可以用一個毒氣砲彈打死幾千幾萬的人，法國於兩小時內，可以把幾千年文明的柏林用砲彈來毀滅。所以人生於物質的補充以外，還需要爲「仁」爲「義」。生的精神才可以維持人生的共生共存。換句話說，科學已經告訴了我們，精神的道德生活，是與物質生活不可分離的。

學科學的人，只有知識，而無道德，只是自私。充實之謂美，充實而有光輝之謂大，大而化之之謂聖，我們有知識，沒有道德，我們的知識不能有光輝，也不能發生化

的功用，所以只能認爲是自私。我們要知識「如何去爲人」？爲什麼人？我們要爲好人，而不要爲壞人。若是我們的知識已經能夠判斷出好人和壞人來，而本身沒有一種惻隱之心，依然是與人類社會毫無關係，換言之就是沒有發生「化」的作用。所以我們的「智」只能夠判斷是非好壞，毫無用處，一定要進一步能夠表示同情於是者好者，表示同情於是者好者就是「仁」之事。「仁者愛人」「義者爲人」，人類所以異於禽獸者，就在於人類有爲仁爲義而捨生的精神生活。仁者的工作，是完成人生美化的工作，也就是救民族救國家的工作。

學科學的人，有「智」有「仁」仍是不够，還得去幹，幹的精神就是「勇」。若是我們但對是者表同情，天天說「我同情你，我同情你」，對於我們所認爲是者好者，也一樣沒有用處，一定要進一步能夠「見義勇爲」，拿出自己的智能來積極的幫助是者，使他能夠成功。只有智沒有勇，我們只具有潛能 (Potential energy)；有勇我們才有動能 (Kinetic energy)。我們的成功和失敗，就看我們有沒有幹的力量。物理學告訴我們： $W = F \times S$ 。W是我們的工作；S是速度；所以我們的工作成或敗，定看我們有無硬幹實幹快幹的勇氣，早已有科學給我們證明了。我們

有知識，能愛人，肯勇敢，便算有了智仁勇三種達德，便可以解決一切問題，便可以增進並發揚光大整個的人生。

不過在這三種達德運用的時候，或者說我們要從實際行動中表現並完成這三種達德的時候，我們更不可不注意到時間和空間的關係。科學已經告訴我們，生之體加生之用，才能等於生命。我們現在從判斷是非，認出是者，來表同情於是者，並助是者成功，以實現智仁勇三達德，自然要注意某一時間和空間的關連及其變化；然而我們爲著生命的光大和生命的延長，還要注意於空間應用的擴大和時間應用的縮短。假如我們每天寫字十六時，每小時寫一千字，十小時能寫一萬字，現在利用打字機，每小時能打二千字，打成一萬字只要五小時，時間豈不是縮短了五小時嗎？實際上就是生命延長了五小時，我們又有五小時打成一萬字了。又如我們以前講話，祇有這個禮堂上人聽得見，現在在廣播電台前講話，全國聽得見，豈不是空間擴大，我們的生命更光大了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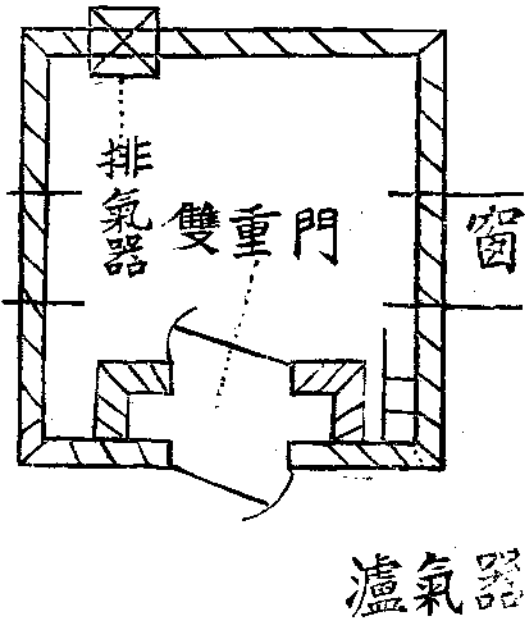
所以科學發達，我們的道德觀已經建立了不可移易的基礎；我們也因科學發達，才更能體會道德的重要。

希望諸君從科學體會和涵養，人人成爲大智大仁兼大勇，來肩負光大民族生命的責任。

附錄

民衆防毒須知

防毒室平面圖



本板，門板可須一寸厚，沿門框之內外邊，可釘六寸寬的毛毯，用化學方法處理過，如用亞硫酸鈉，或使其潮溼，當門因彈簧或其他方法緊閉時，外門框外邊的溼毛毯，遂成爲一種不透酸質及毒氣的接合體。

(二)能捲動之毛毯門(中國之棉簾亦可)其爲合用。毛毯尺寸，須較門框長寬各多四英寸。毛毯上端可用木釘，釘於門框的上邊。另以與門框同寬度的木條板，平行釘在毯上，裏外相合。惟裏面木條板，比較外面木條板，略短二英寸，每只約一兩重，結牢毛毯從上到下，成一懸片，毛毯四邊適與門框聯合，毛毯下邊垂地更佳。此種門戶，不易透入毒氣。

(一)不透氣之房門：前已述

及，房門宜設雙層，並裝門帘，門帘放下時，

與門框必須啣合。臨時

嚴密門戶之製造可仿下

列二法：(錄軍醫半月

刊一卷六期八頁)(一)

門框用六寸寬一寸厚的

編輯者 北平教鞭編輯社
每冊售價五分

投稿簡約

- ①本刊以闡發民族本位教育，並討論一般教育問題爲宗旨
- ②本刊於每月一日及十六日出版。
- ③本刊園地，絕對公開。
- ④來稿務須繕寫清楚，並加新式標點。
- ⑤譯稿請註明原作者姓名，及原書出版處。
- ⑥本社對於來稿有刪改之權。
- ⑦與本刊宗旨不合之稿件，概不刊登。
- ⑧已經登載之稿件本社酌酬現金。
- ⑨投稿請寄西單興隆街十八號